

融安县水利局

C类 关于融安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第6号建议的答复

陈以仁等代表：

你们在县人大十八届第三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疏通小洲村莲花屯排洪河道的建议》（第6号）已收悉，经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3月31日我局发函至融安县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要求相关责任人尽快清除废土，恢复河道原状，保证河道行洪安全，避免矛盾纠纷。

二、积极向上级部门申请水毁修复资金，实施木樟河木樟屯边坡垮塌段挡墙建设，确保河岸边坡稳定，保障群众田地安全。

感谢代表们对我们工作的关心，恳请代表们一如既往地支持我们的工作并多提宝贵意见，谢谢！

单位主要领导签名： 廖五顺

单位分管领导签名： 廖少华



送：县人大选联工委、县委县政府督查和绩效考评办公室。

承办人：韦定理

联系电话：8318464

(标注办结标注字母须注意：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基本解决的填 A，所提问题正在解决或年内逐步解决的填 B，所提问题因客观条件限制列计划解决的填 C)